

证券代码：835075

证券简称：清源投资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075	清源投资	2024年11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清华大学研究院 B305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设董事 5 名,任期为三年,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算。下述董事候选人均为拟连任董事,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任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提请各位股东分别选举的董事候选人如下:

- 选举 Zhu Fang (朱方) 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选举汪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选举刘建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选举潘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选举张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薪酬,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按各董事的具体工作岗位职责决定。

(二)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并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共设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任期为三年,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下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为拟连任监事,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就任之前,原任非职工代表监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提请各位股东分别选举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如下：

1. 选举陈思广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 选举裴蕾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5.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8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清华大学研究院 B305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李黎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清华大学研究院 B307 传真：0755-86363823 电话：0755-2655141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